

##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中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对《关于已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作废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鉴于公司 2016 年度业绩未能满足《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第三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条件，公司董事会决定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2,902,656 份进行作废处理。

我们一致认为公司本次将已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作废行为符合《公司股票期权(草案修订稿)》、《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 二、对《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内，3 名激励对象因考核等级未达到良好及以上应予部分回购注销不符合本期解锁条件的 1.89 万股限制性股票，12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自愿放弃应予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42.3 万股限制性股票。董事会决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44.19 万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4.61 元/股。

我们一致认为公司回购注销该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和激励对象的一致利益，不会影响管理层及核心骨干人员对公司的勤勉尽职义务；公司回购股份所需资金为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 三、对《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达成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1、公司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未发生股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不得解锁的情形；

2、独立董事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本次可解锁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已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包括公司整体业绩条件与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条件等），其作为公司本次可解锁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公司本次对各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解锁安排（包括解锁期限、解锁条件等事项）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4、本次解锁有利于加强公司与激励对象之间的紧密联系，强化共同持续发展的理念，激励长期价值的创造，有利于促进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143名激励对象在《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第一个解锁期内解锁，公司为其办理相应解锁手续。

#### **四、对《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17年7月28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广泛征询意见，公司董事会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为共九名，其中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为：刘焱、熊模昌、方永新、奚峰伟、袁本祥、胡君健；独立董事候选人为：方正、蒋国兴、毛佩瑾。

我们认为第三届董事会因任期即将届满，进行换届选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运作的需要。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没有损害股东的权益。

根据上述九名董事候选人（其中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资料，我们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具备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发现其有违反《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我们同意上述九名董事候选人（其中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没有损害股东的权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为董监高购买责任险》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管责任保险可以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在依法履职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提供保障，利于公司治理，审批程序合法。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的内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签章页】

独立董事：

---

方 正

---

蒋国兴

---

毛佩瑾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7月25日